

证券代码：833315

证券简称：ST 石头造

主办券商：中信华南

广州石头造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及公司董事长曾聪收到《关于对广州石头造环
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曾聪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》
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《关于对广州石头造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曾聪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》（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（2021）82号）

收到日期：2021年10月14日

生效日期：2021年10月13日

作出主体：广东证监局

措施类别：行政处罚措施

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责任主体一：广州石头造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ST石头造”、“公司”）。

责任主体二：曾聪，公司董事长。

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违规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涉嫌违规事实：

截止 2021 年 4 月 30 日，公司未按期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公司未按规定期限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，违反了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十一条第一款、第十二条第一款等相关规定。

针对上述违规行为，公司董事长曾聪未按照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五条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对公司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。

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，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九条的规定，广东证监局作出如下决定：

对公司、曾聪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行政处罚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行政处罚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影响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（一）拟采取的应对措施

公司及曾聪将认真吸取教训，切实加强对《业务规则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，依法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将以更积极的态度做好各项工作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对广州石头造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曾聪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

定》

广州石头造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0月15日